

铜仁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铜科通〔2021〕19号

2021年度铜仁市科技计划项目的 通知

关于申报

各区、开发区）科技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各区（县、高新

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，促进科技创新，引领经
济发展，支撑十大工业产业、农村产业革命十二个特
殊保护等关键共性技术研发、科技成果转化，推
进发展和社会进步，培育创新创业主体，搭建科技
实体经济，现启动2021年度市级科技计划项目
按照要求组织落实。

为落实市委、
经济社会高质量发
展特色产业、生态环
境保护产业（领域）发
展创新平台，壮大
申报工作，请按

报类型

一、项目申报

研究计划项目。主要支持开展自然科学领域的基

（一）基础研

基础研究、应用基础研究,不限定具体领域和方向,所有符合通知申报条件和要求的单位和科研人员均可申报,重点支持本地高校、科研院所等。

(二) 科技支撑计划项目。围绕农业十二个特色产业(市十个农业重点领域)、十大工业产业(市三大工业产业)以及社会发展等领域开展技术攻关,项目申报方向需符合《2021年市级科技计划项目重点支持领域》。

(三) 科技成果应用及产业化计划项目。2017年1月1日

学位获得者启动研发项目，市内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及企业的博士人才结合铜仁产业发展，与企业合作开展技术研究，（项目经费 10 万元，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为 2-3 年）。

二、项目征集基本条件

（一）凡在我市注册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、运行管理规范、有一定研发能力的单位，均可申报，鼓励项目单位开展产学研合作。

（二）项目负责人为实际主持研究工作的科技人员（年龄一般应为 55 周岁以下、具备中级以上职称或硕士以上的学历），当年只能申报 1 项市级科技计划项目，同一项目或相近项目不能在不同类别计划中多头申报。

（三）主持市级科技计划项目 2 个及以上，或有到期未完成结题验收项目的，不能作为项目负责人。

（四）凡申报的科技计划项目，必须与地方企业或技术应用型事业单位合作，开展技术研究、技术应用与成果转化等。

（五）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曾发生重大安全生产、环境污染事故的企业，不得申报 2021 年度市级科技计划项目。

三、申报方式、支持形式及实施周期

（一）申报方式。项目采取纸质版+电子版申报，各项目单位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将相关申报书（签字盖章）、证明材料装订后一式五份和扫描后（附件 3 需报送电子版）统一报送至当地科技管理部门（市直有关单位直接报市科技局），辖区科技管理

部门汇总后附推荐清单报送至市科技局规划与资源配置科。

（二）支持形式。项目选题方向必须符合相应的申报领域，通过择优遴选、无偿资助方式予以支持。根据项目研发内容，一般项目申报经费额度不超过6万元，重点项目不超过12万元。加大已有知识产权和成果的应用，避免重复研究造成的浪费。鼓励企业增加研发投入，优先支持R&D经费投入大或R&D经费投入增长快的企业申报的项目。

（三）实施周期。一般项目实施周期为1-2年，重点项目实施周期原则上不超过3年，从签订项目任务书之日算起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项目负责人、申报单位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、合法性负责，申请书中不得含有涉密材料。如项目涉及科研伦理的相关问题的，项目负责人应当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伦理准则，申请材料中应包含相关批准材料。

（二）项目经费预算必须符合《铜仁市市级财政科研项目 and 资金管理暂行办法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严格控制出国考察、接待，严禁变相购车等支出。

（三）此次项目申报至发布之日起即可申报，申报截止时间为2021年8月20日（过期不在接收资料）。

五、业务咨询

农业和社会发展领域有关项目请咨询农社科：范志标 刘贺贺 5222621

工业领域和科技成果转化请咨询高新科：杜文成 王颖

5223739

其他项目请咨询规划与资源配置科：袁进波 5225836

- 附件：1. 2021年市级科技计划项目重点支持领域。
2. 铜仁市产学研合作平台建设方案。
3. 铜仁市2021年度市级科技计划项目推荐表。



铜仁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

2021年7月20日印发

共印 13 份